

证券代码：301082 证券简称：久盛电气 公告编号：2021-002

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11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1月22日以即时通讯工具、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建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沈伟民先生、陈昆先生、李鹏飞先生、李国强先生、戴娟萍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

公司治理准则》等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对《公司章程（草案）》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2.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用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拟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鉴于募集资金已经到位，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44,967,113.53 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5,572,476.13 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用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3.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强募集资金的流动性，同时也为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保证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00.00 元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4.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拟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涉及的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上述事项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三、备查文件

1、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29日